

2020 年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一部分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责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 1、宣传贯彻实施国家、省关于不动产登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 2、受市自然资源局委托，负责市本级土地、房屋、林地、草地、土地承包经营权等不动产登记事务工作；
- 3、承担各类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保管以及不动产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
- 4、负责不动产登记数据的汇交、统计、分析及共享工作，承担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依法提供不动产登记资料社会查询服务；
- 5、参与全市不动产登记政策研究和制订，参与制订全市不动产登记业务标准和操作规程，协助做好全市不动产登记的业务指导与监督；
- 6、负责市本级不动产权权籍调查，审核和编制统一的不动产单元代码等工作；
- 7、承担市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67.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69.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4.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6.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57. 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 326. 0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 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 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7.1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67.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12.7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679.78	总计	60	2,679.7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67.17	2,667.04	0.00	0.00	0.00	0.00	0.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9.26	66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9.26	66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9.26	66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06	7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06	7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73	5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33	2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67.17	2,667.04	0.00	0.00	0.00	0.00	0.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8.00	557.87	0.00	0.00	0.00	0.00	0.1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8.00	557.87	0.00	0.00	0.00	0.00	0.13
2120101	行政运行	558.00	557.87	0.00	0.00	0.00	0.00	0.1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26.02	1,32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71.18	67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171.18	17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4.84	654.84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67.17	2,667.04	0.00	0.00	0.00	0.00	0.13
2209901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654.84	654.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4	1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4	1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4	13.8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67.07	819.23	1,847.8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9.26	147.44	521.82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9.26	147.44	521.82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9.26	147.44	521.8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06	74.0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06	74.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73	50.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33	23.3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67.07	819.23	1,847.84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7.89	557.89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7.89	557.89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57.89	557.89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26.02	0.00	1,326.02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71.18	0.00	671.18	0.00	0.00	0.0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171.18	0.00	171.18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4.84	0.00	654.84	0.00	0.00	0.00
2209901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4.84	0.00	654.84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67.07	819.23	1,847.8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4	13.8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4	13.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4	13.84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67.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69.26	669.2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06	74.0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00	26.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57.87	557.87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1,326.02	1,326.02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84	13.8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7.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67.04	2,667.0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59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2				
总计	32	2,667.04	总计	63	2,667.04	2,667.04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67.04	819.20	1,847.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9.26	147.44	521.8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9.26	147.44	521.8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9.26	147.44	521.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06	74.0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06	74.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73	50.7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33	23.3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0	26.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0	26.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0	26.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7.87	557.8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67.04	819.20	1,847.8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7.87	557.87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57.87	557.87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26.02	0.00	1,326.0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71.18	0.00	671.18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171.18	0.00	171.1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00	0.00	500.0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4.84	0.00	654.84
2209901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4.84	0.00	654.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4	13.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4	13.8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4	13.8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0.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61
30101	基本工资	140.73	30201	办公费	9.09
30102	津贴补贴	107.0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7	绩效工资	318.73	30205	水费	0.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73	30206	电费	1.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33	30207	邮电费	1.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00	30211	差旅费	0.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1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7.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73
30309	奖励金	15.92	30229	福利费	7.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73.59		公用经费合计	45.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0	0.00	4.00	0.00	4.00	0.80	3.97	0.00	3.80	0.00	3.80	0.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0 年度总收入 2,679.7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667.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67.0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00.82 万元，增长 42.9%。主要变动情况：项目支出增加，比上年项目数增加 6 个。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单位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1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74.28 万元，下降 99.8%。主要变动情况：上年度其他收入主要为职工 2015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职业年金补缴款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0 年度总支出 2,679.7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667.0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19.2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89.06 万元，下降 18.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退休；二是公用经费压减。

2. 项目支出 1,847.8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15.56 万元，增长 98.2%，主要变动情况：比上年项目数增加 6 个。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667.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67.0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00.82 万元，增长 42.9%，主要变动情况：项目支出增加，比上年项目数增加 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667.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67.0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05.96 万元，增长 13.0%，主要变动情况：项目支出增加，比上年项目数增加 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97 万元，完成预算 4.8 万元的 82.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8 万元，完成预算 4 万元的 9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费

支出决算为 3.8 万元，完成预算 4 万元的 9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7 万元，完成预算 0.8 万元的 21.3%。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8 万元，占 95.7%；公务接待费支出 0.17 万元，占 4.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 2020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3.8 万元，2020 年中心及 0 个下属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不动产登记业务中的现场勘查工作、不动产档案资料的运输及与相关单位工作联系等综合业务保障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7 万元，主要用于省厅调研检查和相关单位审核档案等的接待。2020 年，中心及 0 个下属单位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 次，接待人数共 29 人。主要包括省厅调研检查和相关单位审核档案

等的接待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37.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7.6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01.6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37.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37.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及档案运输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347.84 万元，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2.9%；组织对 2020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暂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开展了“网点运行”、“2019 年至 2020 年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及不动产信息数据整合建库项目”、“韶关市不动产登记服务升级（‘双提升’）及硬件环境建设项目”、“韶关市本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 2020 年维护项目”、“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不动产登记平台与‘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交易系统对接及配套硬件设备采购项目”、“2020 年至 2021 年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及不动产信息数据整合建库项目”等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网点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64.44 万元，执行数为 162.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行政运行的正常运转，保障持续发证工作，坚持科学长效管理，不断提高不动产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二是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2019 年至 2020 年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及不动产信息数据整合建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39.98 万元，执行数

为 23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针对韶关市辖区（浈江区、武江区、10 个镇）现有不动产登记中的图形数据、业务数据、档案数据，按照《广东省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试行）》及《广东省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技术指南（试行）》要求进行整合建库。市区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内容包括前期已扫描土地纸质登记卡数据的入库挂接、房产档案整理扫描入库、前三期数据整合剩余未落宗、未挂接、未关联、未补录的所有数据、前三期整合中数据规范性检查和纠正、林权类数据的检查与入库，最终建立一套完整、标准、统一、准确的韶关市辖区（浈江区、武江区、10 个镇）不动产登记数据库，为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运行提供数据支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二是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服务升级（“双提升”）及硬件环境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82.76 万元，执行数为 182.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照国家、省厅的统一部署，开展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工作，满足不动产登记发证的要求。为了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稳定运行，系统对业务规则、业务应用流程及规范的持续适应，数据库管理的高可用、高性能，应开展平台

运维工作。同时，为了持续推进和深化“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建设，需开展本项目建设。为了保障“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间的业务流转和数据畅通，需实现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数字广东”一窗受理系统的无缝衔接，支撑“一窗受理”，实现韶关市交易、税务和登记业务的“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推行“一证两码”便民措施，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改革获得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二是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韶关市本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 2020 年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照国家、省厅的统一部署，开展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工作，满足不动产登记发证的要求。为了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稳定运行，系统对业务规则、业务应用流程及规范的持续适应，数据库管理的高可用、高性能，应开展平台运维工作。同时，为了持续推进和深化“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建设，需开展本项目建设。为了保障“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间的业务流转和数据畅通，需实现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数字广东”一窗受理系统的无缝衔接，支撑“一窗受理”，实现韶关市交易、税务和登记业务的“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推行“一证两码”

便民措施，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改革获得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二是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不动产登记平台与“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交易系统对接及配套硬件设备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26.86万元，执行数为126.18万元，完成预算的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照国家、省厅的统一部署，开展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工作，满足不动产登记发证的要求。为了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稳定运行，系统对业务规则、业务应用流程及规范的持续适应，数据库管理的高可用、高性能，应开展平台运维工作。同时，为了持续推进和深化“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建设，需开展本项目建设。为了保障“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间的业务流转和数据畅通，需实现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数字广东”一窗受理系统的无缝衔接，支撑“一窗受理”，实现韶关市交易、税务和登记业务的“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推行“一证两码”便民措施，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改革获得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工作督查、指导，

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二是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2020 年至 2021 年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及不动产信息数据整合建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32.2 万元，执行数为 23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完成韶关市辖区（浈江区、武江区）土地、房屋、林权类等需补充开展权籍调查的数据；二是完成分户图及对应自然幢的整理入库；三是档案数据整理 350 万页、枕头书类历史档案数据整理约 1.2 万页；四是完成历史状态全部数据（国有建设用地与城镇房地产及其对应的其他相关权力）必填字段的补录、规范、数据梳理、历史状态与现势状态数据之间的关联关系梳理；五是完成现势国有建设用地与城镇房地产有效数据限制性权利（抵押权登记、查封登记、异议登记）关联率 100%的整合；六是完成现势状态全部数据（国有建设用地、城镇房地产、林权及其对应的其他相关权力与空间数据）不动产登记监管模块 V3.0 新增必填字段的补录、规范。七是实施程序均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完成，为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运行提供数据支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系，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二是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网点运行项目：

项目名称：	网点运行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填报人姓名：	沈琪
联系电话：	8886870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16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是主管不动产登记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市自然资源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宣传贯彻实施国家、省关于不动产登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市本级土地、房屋、林地、草地、土地承包经营权等不动产登记事务工作；承担各类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保管以及不动产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负责不动产登记数据的汇交、统计、分析及共享工作，承担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依法提供不动产登记资料社会查询服务；参与全市不动产登记政策研究和制订，参与制订全市不动产登记业务标准和操作规程，协助做好全市不动产登记的业务指导与监督；负责市本级不动产权籍调查，审核和编制统一的不动产单元代码等工作。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根据单位工作内容的需求，聘请法律顾问；2、根据不动产登记发证的需求，购买不动产权证书；3、按照不动产登记工作的网络需求，签订光纤使用合同；4、按照市领导批示，确保中心武江办事处及档案库房的正常运行；5、按照不动产档案资料整理的要求，进行武江办档案库房改建，增加档案架；6、服务大厅耗材项目，为确保顺利开展不动产登记工作。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100分。其中目标设置得分12分（论证充分性4分，完整性2分、合理性2分、可衡量性2分、制度完整性1分、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资金落实8分（资金到位率3分、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资金管理12分（资金支出率6分、支出规范性6分），事项管理8分（程序规范性4分、监督有效性4分），经济性5分；效率性25分，效果性25分，公平性5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按照财政批示积极落实经费，并顺利完成工作并支付预算金额。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网点运行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164.44	
	联系人	谭韶武		联系电话	8898971		联系邮箱	sgsbdcjdjzx@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一、韶机编办发【2015】133号；二、市府办综合二科办文编号2-3430（关于解决不动产登记中心武江办事处办公用房和档案库房租金及物业管理等费用突然中断问题的请示）领导批示；三、关于对韶关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第12号建议的答复（韶国土资函[2018]131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年	0	164.44	0	164.44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0	162.91	0	162.91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91			
绩效目标	预期总体目标	保障行政运行的正常运转，保障持续发证工作，坚持科学长效管理，不断提高不动产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保障行政运行的正常运转，保障持续发证工作，坚持科学长效管理，不断提高不动产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率100%					

绩效指标情况		目标 2: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3: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接待咨询、办理业务次数	按实际发生数统计	100%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建设、修缮、改造面积(合计)完成率(%)	(已完成建设、修缮、改造面积/计划完成建设、修缮、改造面积)*100%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接待咨询、办理业务的及时率(%)	及时办理业务次数/考核期实际业务总次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行政成本节约率(%)	(项目投入前涉及的行政开支-项目使用后的行政开支)/项目投入前涉及的行政开支*100%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效率提升的改善程度(%)	(实际工作日天数-计划工作日天数)/计划工作日天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办公效率 提高程度 (%)	(实际需要的 工作日 天数-计划 需要的工作 日天数)/ 计划需要 的工作日 天数 *100%	100%	100%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设备利用 率 (%)	实际使用 时长/年度 计划使用 时长*指标 分值	100%	100%	已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 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 满意度	反映社会 公众的满 意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受惠群众 满意度	反映受惠 群众的满 意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二、2019 年至 2020 年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及不动产信息数据整合建库项目：

项目名称：	2019年至2020年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建设及不动产信息数据整合建库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填报人姓名：	沈琪
联系电话：	8886870
填报日期：	2020年3月17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是主管不动产登记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市自然资源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宣传贯彻实施国家、省关于不动产登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市本级土地、房屋、林地、草地、土地承包经营权等不动产登记事务工作；承担各类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保管以及不动产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负责不动产登记数据的汇交、统计、分析及共享工作，承担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依法提供不动产登记资料社会查询服务；参与全市不动产登记政策研究和制订，参与制订全市不动产登记业务标准和操作规程，协助做好全市不动产登记的业务指导与监督；负责市本级不动产权籍调查，审核和编制统一的不动产单元代码等工作。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针对韶关市辖区（浈江区、武江区、10个镇）现有不动产登记中的图形数据、业务数据、档案数据，按照《广东省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试行）》及《广东省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技术指南（试行）》要求进行整合建库。市区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内容包括前期已扫描土地纸质登记卡数据的入库挂接、房产档案整理扫描入库、前三期数据整合剩余未落宗、未挂接、未关联、未补录的所有数据、前三期整合中数据规范性检查和纠正、林权类数据的检查与入库，最终建立一套完整、标准、统一、准确的韶关市辖区（浈江区、武江区、10个镇）不动产登记数据库，为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运行提供数据支撑。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98分。其中目标设置得分12分（论证充分性4分，完整性2分、合理性2分、可衡量性2分、制度完整性1分、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资金落实8分（资金到位率3分、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资金管理12分（资金支出率6分、支出规范性6分），事项管理7分（程序规范性4分、监督有效性3分），经济性5分；效率性24分，效果性25分，公平性5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按照财政批示积极落实经费，并顺利完成招标工作支付预算金额。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19 年至 2020 年 全市不动产权籍 调查及不动产信 息数据整合建库 项目		评价 年度	2020		评价 金额	239.98			
	联系人	丰雷		联系 电话	8109316		联系 邮箱	sgsbdcjdjzx@163.com			
	项目开 始时间	2019 年 04 月 08 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 年 04 月 20 日				
	实施文 件依据	一、国土资源部办公厅颁布《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规范不动产权籍调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厅函[2017]1272 号）；二、不动产权籍调查技术方案（试行）；三、《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快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6]191 号） 四、农村地籍和房屋调查技术方案(试行) 五、《关于全面落实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8]1432 号） 六、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建库（韶府办明电[2016]69 号） 七、广东省国土资源厅转发国土资源部不动产登记局关于认真做好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汇交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7】2898 号 ）									
资金概况	资金安 排情况	分年 度明 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 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19 年	0		262.37				262.37	
			2020 年	153.58		239.98				393.56	
			2021 年	0		163.98				163.98	
	资金使 用情况	实际 明细 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 （市、区）支 出		资金合计	
				2019 年	0		262.37				262.37
			2020 年	153.58		239.98				393.56	
			2021 年	0		163.98				163.98	
		按方 向划 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19 年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37		
			2020 年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56			
			2021 年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98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针对韶关市辖区（浈江区、武江区、10个镇）现有不动产登记中的图形数据、业务数据、档案数据，按照《广东省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试行）》及《广东省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技术指南（试行）》要求进行整合建库。市区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内容包括前期已扫描土地纸质登记卡数据的入库挂接、房产档案整理扫描入库、前三期数据整合剩余未落宗、未挂接、未关联、未补录的所有数据、前三期整合中数据规范性检查和纠正、林权类数据的检查与入库，最终建立一套完整、标准、统一、准确的韶关市辖区（浈江区、武江区、10个镇）不动产登记数据库，为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运行提供数据支撑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 1：积极稳妥、规范有序地推进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保障项目完成调查成果数与标书、合同约定一致及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开展。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率 100%	
			目标 2：完成 7.3 万房屋档案、林权类登记纸质档案归档整理工作，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2：完成率 100%	

		目标 3：积极稳妥、规范有序地推进不动产存量数据整合关联工作，确保存量数据整合数与标书、合同约定一致，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3：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其他	一、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宗数： 1、2016 年 6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 6500 宗； 2、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 17146 宗； 3、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9 日，累计 12000 宗. 合计约 3.6 万左右(开展权籍调查汇总统计表中核查) 二、项目完成调查成果数与标书、合同约定一致 三、项目完成房屋档案、林权类登记纸质档案归档整理数与标书、合同约定一致 四、项目完成存量数据整合关联工作数与标书、	100%	100%	已完成

					合同约定一致			
				接待咨 询、办理 业务次数	按实际发生数统计	100%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调查的准确率	检查报告的正确数量/检查报告的总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调查报告质量	反映调查报告质量是否符合要求，是否是高质量报告	100%	100%	已完成
				纸质档案归档整理的质量	反映纸质档案归档整理的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100%	100%	已完成
				整合关联后的数据质量	反映存量数据整合关联后的数据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其他	完成时间：需开展外业测量的10个工作日内完成，其它5个工作日内完成；查档核实1天+提取SHP文件及出报告共2天+审核检查盖章及修改2天 需开展外业测量的10个工作日内完成；落宗测量3天+查档核实2天+提取SHP文件及出报告共3天+审核检查盖章及修改2天	100%	100%	已完成
				检测工作完成及时性	检测工作是否在预期时间内完成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率(%)	实际支出/计划支出*100%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完成率(%)	业务完成数÷业务总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其他	为“双提升”工作提供数据基础，通过信息化建设减少登记人员工作量，推进系统持续稳定。	100%	100%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其他	方便群众办理业务加快办证时效。	100%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其他	群众满意度调查，对服务质量、时限等进行满意度评价	100%	100%	已完成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三、韶关市不动产登记服务升级（“双提升”）及硬件环境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服务升级（“双提升”）及硬件环境建设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填报人姓名：	沈琪
联系电话：	8886870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17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是主管不动产登记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市自然资源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宣传贯彻实施国家、省关于不动产登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市本级土地、房屋、林地、草地、土地承包经营权等不动产登记事务工作；承担各类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保管以及不动产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负责不动产登记数据的汇交、统计、分析及共享工作，承担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依法提供不动产登记资料社会查询服务；参与全市不动产登记政策研究和制订，参与制订全市不动产登记业务标准和操作规程，协助做好全市不动产登记的业务指导与监督；负责市本级不动产权籍调查，审核和编制统一的不动产单元代码等工作。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韶关市按照国家、省厅的统一部署，开展了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能满足不动产登记发证的要求。为了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稳定运行，系统对业务规则、业务应用流程及规范的持续适应，数据库管理的高可用、高性能，应开展平台运维工作。 同时，为了持续推进和深化“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建设，需开展本项目建设。为了保障“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间的业务流转和数据畅通，需实现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数字广东”一窗受理系统的无缝衔接，支撑“一窗受理”，实现韶关市交易、税务和登记业务的“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推行“一证两码”便民措施，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改革获得感。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96分。其中目标设置得分12分（论证充分性4分，完整性2分、合理性2分、可衡量性2分、制度完整性1分、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资金落实8分（资金到位率3分、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资金管理12分（资金支出率6分、支出规范性6分），事项管理6分（程序规范性2分、监督有效性4分），经济性5分；效率性24分，效果性25分，公平性3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按照财政批示积极落实经费，并顺利完成招标工作支付预算金额。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服务升级（“双提升”）及硬件环境建设项目		评价年度	2020 年		评价金额	182.76	
	联系人	江利锋		联系电话	13531471089		联系邮箱	sgsbdcjzx@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19-05-20		项目完成时间		2020-04-15			
	实施文件依据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不动产登记能力和作风建设“双提升”行动方案（2018~2019 年）》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发〔2018〕57 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推进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8〕60 号）；《广东省国土资源厅转发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推进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发〔2018〕116 号）；《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企业办理不动产登记时免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发〔2018〕103 号）；《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不动产登记窗口建设规范（试行）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发〔2018〕105 号）；《关于“全国百佳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示范窗口”创建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8〕7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指导意见》（国发〔2016〕55 号）；《压缩不动产登记时间实施方案》（国土资厅函〔2017〕585 号）；《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暂行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 80 号）；《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强全省不动产登记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8〕2624 号）；《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测评标准 2018 版》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		182.76			182.76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		182.76		182.76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76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1.全面压缩办理时限。推进税务、财政、法院、检察院、公安、民政、公证等部门信息共享、互信、安全，加快推动互联网+与不动产登记管理工作深度融合，探索“前置办”、“挤水份”、“少环节”、“多共享”等多种方式，进一步大幅压缩登记时限。除法人或其他组织建造房屋首次登记、涉及历史遗留问题、非公证的继承等复杂的不动产登记外，全面实现抵押登记3个工作日内、其他登记类型5个工作日内办结的目标任务。2.全面提升不动产登记满意度。推动不动产登记工作提质增效，大幅提升群众满意度。在预约简捷、压缩面对面时长、办事方便、防伪便利上下功夫，全面推行一窗（站）式办理、掌上预约、网上预审、虚拟窗口（网上办、掌上办）、便捷支付、人脸识别、EMS速递寄证、自助查询等创新方式，打通不动产登记提速“最后一公里”，全面实现登记“最多跑一次”。 3.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对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不动产登记全程加强管理、监督，充分运用科技信息的力量防止腐败、强力追责、互相监督。4.提升服务能力的同时确保，不动产数据网络安全。					
预期阶段性目标		全面压缩办理时限。推进税务、财政、法院、检察院、公安、民政、公证等部门信息共享、互信、安全，加快推动互联网+与不动产登记管理工作深度融合，探索“前置办”、“挤水份”、“少环节”、“多共享”等多种方式，进一步大幅压缩登记时限。除法人或其他组织建造房屋首次登记、涉及历史遗留问题、非公证的继承等复杂的不动产登记外，全面实现抵押登记3个工作日内、其他登记类型5个工作日内办结的目标任务。			实际完成情况	已完成	
		全面提升不动产登记满意度。推动不动产登记工作提质增效，大幅提升群众满意度。在预约简捷、压缩面对面时长、办事方便、防伪便利上下功夫，全面推行一窗（站）式办理、掌上预约、网上预审、虚拟窗口（网上办、掌上办）、便捷支付、人脸识别、EMS速递寄证、自助查询等创新方式，打通不动产登记提速“最后一公里”，全面实现登记“最多跑一次”。				已完成	
		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对不动产登记全程加强管理、监督，充分运用科技信息的力量防止腐败、强力追责、互相监督。提升服务能力的同时确保，不动产数据网络安全。				已完成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速度	系统高峰时段平均响应时间/合理的响应时间×100%	100%	100%	已完成
			硬件采购/	硬件采购和维护情	100%	100%	已完成

			维护数量	况				
			系统开发数量	应用系统开发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检测工作完成率(%)	(已完成的检测工作/需要完成的检测工作总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故障响应率(%)	(响应次数÷故障次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系统运行维护及时响应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系统建设后能缩短办理业务时间	收件窗口不需录资料，效率提高一倍。	100%	100%。原收件员一个月录 400 份。现可处理 800 份。原录一份资料需 20 分钟，现 10 分钟。	已完成	
			人均办理业务量增加数	扫描归档，效率提高一倍。	100%	100%。原一个月一人 220 份。现无须扫描，可处理 440 份。原 40 分钟一份，现 20 分钟。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行政成本节约率(%)	(项目投入前涉及的行政开支-项目使用后的行政开支) / 项目投入前涉及的行政开支*100%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资金下达	实际下达资金/预算资金总额	100%	100%	已完成

		标		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效率提升的改善程度(%)	(实际工作日天数-计划工作日天数)/计划工作日天数 ×100%	100%	100%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系统正常使用时间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硬件兼容性	反映系统支持各类主流硬件设备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系统扩展性	反映系统针对未来功能的增加而具备的扩展能力	100%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系统用户的满意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四、韶关市本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 2020 年维护项目：

项目名称：	韶关市本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2020年维护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填报人姓名：	沈琪
联系电话：	8886870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17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是主管不动产登记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市自然资源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宣传贯彻实施国家、省关于不动产登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市本级土地、房屋、林地、草地、土地承包经营权等不动产登记事务工作；承担各类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保管以及不动产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负责不动产登记数据的汇交、统计、分析及共享工作，承担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依法提供不动产登记资料社会查询服务；参与全市不动产登记政策研究和制订，参与制订全市不动产登记业务标准和操作规程，协助做好全市不动产登记的业务指导与监督；负责市本级不动产权籍调查，审核和编制统一的不动产单元代码等工作。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韶关市按照国家、省厅的统一部署，开展了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能满足不动产登记发证的要求。为了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稳定运行，系统对业务规则、业务应用流程及规范的持续适应，数据库管理的高可用、高性能，应开展平台运维工作。同时，为了持续推进和深化“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建设，需开展本项目建设。为了保障“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间的业务流转和数据畅通，需实现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数字广东”一窗受理系统的无缝衔接，支撑“一窗受理”，实现韶关市交易、税务和登记业务的“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推行“一证两码”便民措施，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改革获得感。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96分。其中目标设置得分12分（论证充分性4分，完整性2分、合理性2分、可衡量性2分、制度完整性1分、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资金落实8分（资金到位率3分、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资金管理12分（资金支出率6分、支出规范性6分），事项管理6分（程序规范性2分、监督有效性4分），经济性5分；效率性24分，效果性25分，公平性3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按照财政批示积极落实经费，并顺利完成招标工作支付预算金额。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韶关市本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 2020 年维护项目		评价年度	2020 年		评价金额	45
	联系人	江利锋		联系电话	13531471089		联系邮箱	369038002@qq.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 年 10 月 26 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7 日	
	实施文件依据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接入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6〕1788 号）；《关于开展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试运行及接入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6〕2795 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全省不动产登记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8〕2624 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落实“数字政府”改革建设要求深入推进国土资源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国土资科教发〔2018〕134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9 年全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工作方案的通 知》（粤办函〔2019〕253 号）；《韶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转发〈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 印发 2019 年全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工作有关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韶政数通〔2019〕18 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 2020 年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和不动产登记工作要点的通知》（粤自然资登记〔2020〕119 号）；GDZW 0013-2019 《广东政务服务网办件过程数据采集规范》。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2020 年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 年		45		45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 年		45		45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 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是不动产登记制度建设的重要内容，是落实不动产登记制度的重要技术支撑，是保障交易安全和实现信息共享的重要手段，对于规范开展不动产登记业务，促进职责机构整合和工作流程再造，提升管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强化产权保护和便民利民具有重要意义。 韶关市按照国家、省厅的统一部署，开展了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能满足不动产登记发证的要求。为了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稳定运行，系统对业务规则、业务应用流程及规范的持续适应，数据库管理的高可用、高性能，应开展平台运维工作。 同时，为了持续推进和深化“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建设，需开展本项目建设。为了保障“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间的业务流转和数据畅通，需实现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数字广东”一窗受理系统的无缝衔接，支撑“一窗受理”，实现韶关市交易、税务和登记业务的“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推行“一证两码”便民措施，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改革获得感。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平台运维：依据国家及广东省的相关技术规范，针对韶关市本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提供一年的运维服务，保障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能正常稳定地使用系统，满足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及日常管理应用需求。	实际完成情况	已完成			
			系统对接：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数字广东“互联网+不动产申办平台”对接，支撑登记中心实现房产交易合同签订、核价核税与不动产登记的联动办理，全面提升服务型政府办事效能。		已完成			
			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推行“一证两码”。 采购硬件设备，提升不动产登记工作的基础设施支撑能力。		已完成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速度	系统高峰时段 平均响应时间 /合理的响应	100%	100%	已完成	

				时间×100%			
			硬件采购/维护数量	硬件采购和维护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系统开发数量	应用系统开发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检测工作完成率（%）	（已完成的检测工作/需要完成的检测工作总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故障响应率（%）	（响应次数÷故障次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系统运行维护及时响应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系统建设后能缩短办理业务时间	工作效率提高一倍。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行政成本节约率（%）	（项目投入前涉及的行政开支-项目使用后的行政开支）/项目投入前涉及的行政开支*100%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资金下达率（%）	实际下达资金/预算资金总额*100%	100%	10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效率提升的改善程度（%）	（实际工作日天数-计划工作日天数）/计划工作日天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系统正常使用时间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硬件兼容性	反映系统支持各类主流硬件设备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系统扩展性	反映系统针对未来功能的增加而具备的扩展能力	100%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系统用户的满意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五、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不动产登记平台与“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交易系统对接及配套硬件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不动产登记平台与“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交易系统对接及配套硬件设备采购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填报人姓名：	沈琪
联系电话：	8886870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17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是主管不动产登记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市自然资源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宣传贯彻实施国家、省关于不动产登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市本级土地、房屋、林地、草地、土地承包经营权等不动产登记事务工作；承担各类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保管以及不动产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负责不动产登记数据的汇交、统计、分析及共享工作，承担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依法提供不动产登记资料社会查询服务；参与全市不动产登记政策研究和制订，参与制订全市不动产登记业务标准和操作规程，协助做好全市不动产登记的业务指导与监督；负责市本级不动产权籍调查，审核和编制统一的不动产单元代码等工作。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韶关市按照国家、省厅的统一部署，开展了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工作，能满足不动产登记发证的要求。为了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稳定运行，系统对业务规则、业务应用流程及规范的持续适应，数据库管理的高可用、高性能，应开展平台运维工作。同时，为了持续推进和深化“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建设，需开展本项目建设。为了保障“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间的业务流转和数据畅通，需实现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数字广东”一窗受理系统的无缝衔接，支撑“一窗受理”，实现韶关市交易、税务和登记业务的“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推行“一证两码”便民措施，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改革获得感。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96分。其中目标设置得分12分（论证充分性4分，完整性2分、合理性2分、可衡量性2分、制度完整性1分、计划安排合理性1分），资金落实8分（资金到位率3分、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资金管理12分（资金支出率6分、支出规范性6分），事项管理6分（程序规范性2分、监督有效性4分），经济性5分；效率性24分，效果性25分，公平性3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按照财政批复积极落实经费，并顺利完成招标工作支付预算金额。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韶关市本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 2020 年维护项目		评价年度	2020 年		评价金额	126.86	
	联系人	江利锋		联系电话	13531471089		联系邮箱	369038002@qq.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 年 10 月 26 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7 日		
	实施文件依据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接入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6〕1788 号）；《关于开展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试运行及接入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6〕2795 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全省不动产登记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8〕2624 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落实“数字政府”改革建设要求深入推进国土资源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国土资科教发〔2018〕134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9 年全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工作方案的通 知》（粤办函〔2019〕253 号）；《韶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转发〈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 印发 2019 年全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工作有关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韶政数通〔2019〕18 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 2020 年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和不动产登记工作要点的通知》（粤自然资登记〔2020〕119 号）；GDZW 0013-2019 《广东政务服务网办件过程数据采集规范》。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 年		126.86			126.86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 年		126.18			126.18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 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18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是不动产登记制度建设的重要内容，是落实不动产登记制度的重要技术支撑，是保障交易安全和实现信息共享的重要手段，对于规范开展不动产登记业务，促进职责机构整合和 workflows再造，提升管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强化产权保护和便民利民具有重要意义。 韶关市按照国家、省厅的统一部署，开展了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能满足不动产登记发证的要求。为了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稳定运行，系统对业务规则、业务应用流程及规范的持续适应，数据库管理的高可用、高性能，应开展平台运维工作。 同时，为了持续推进和深化“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建设，需开展本项目建设。为了保障“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体系间的业务流转和数据畅通，需实现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数字广东”一窗受理系统的无缝衔接，支撑 “一窗受理”，实现韶关市交易、税务和登记业务的“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推行“一证两码”便民措施，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改革获得感。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平台运维：依据国家及广东省的相关技术规范，针对韶关市本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提供一年的运维服务，保障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能正常稳定地使用系统，满足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及日常管理应用需求。	实际完成情况	已完成			
			系统对接：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数字广东“互联网+不动产申办平台”对接，支撑登记中心实现房产交易合同签订、核价核税与不动产登记的联动办理，全面提升服务型政府办事效能。		已完成			
			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推行“一证两码”。 采购硬件设备，提升不动产登记工作的基础设施支撑能力。		已完成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速度	系统高峰时段 平均响应时间 /合理的响应 时间×100%	100%	100%	已完成	

				硬件采购/维护数量	硬件采购和维护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系统开发数量	应用系统开发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检测工作完成率 (%)	(已完成的检测工作/需要完成的检测工作总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故障响应率 (%)	(响应次数 ÷ 故障次数) × 100%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系统运行维护及时响应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系统建设后能缩短办理业务时间	工作效率提高一倍。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行政成本节约率 (%)	(项目投入前涉及的行政开支-项目使用后的行政开支)/项目投入前涉及的行政开支*100%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资金下达率 (%)	实际下达资金/预算资金总额*100%	100%	10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效率提升的改善程度 (%)	(实际工作日天数-计划工作日天数)/计划工作日天数 × 100%	100%	100%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系统正常使用时间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硬件兼容性	反映系统支持各类主流硬件设备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系统扩展性	反映系统针对未来功能的增加而具备的扩展能力	100%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系统用户的满意情况	100%	100%	已完成

		标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六、2020 年至 2021 年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及不动产信息数据整合建库项目：

项目名称:	2020年至2021年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及不动产信息数据整合建库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填报人姓名:	沈琪
联系电话:	8886870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17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是主管不动产登记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市自然资源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宣传贯彻实施国家、省关于不动产登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市本级土地、房屋、林地、草地、土地承包经营权等不动产登记事务工作；承担各类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保管以及不动产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负责不动产登记数据的汇交、统计、分析及共享工作，承担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依法提供不动产登记资料社会查询服务；参与全市不动产登记政策研究和制订，参与制订全市不动产登记业务标准和操作规程，协助做好全市不动产登记的业务指导与监督；负责市本级不动产权籍调查，审核和编制统一的不动产单元代码等工作。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内容：1、完成韶关市辖区（浈江区、武江区）土地、房屋、林权类等需补充开展权籍调查的数据；2、完成分户图及对应自然幢的整理入库；3、档案数据整理350万页、枕头书类历史档案数据整理约1.2万页；4、完成历史状态全部数据（国有建设用地与城镇房地产及其对应的其他相关权力）必填字段的补录、规范、数据梳理、历史状态与现势状态数据之间的关联关系梳理；5、完成现势国有建设用地与城镇房地产有效数据限制性权利（抵押权登记、查封登记、异议登记）关联率100%的整合；6、完成现势状态全部数据（国有建设用地、城镇房地产、林权及其对应的其他相关权力与空间数据）不动产登记监管模块V3.0新增必填字段的补录、规范。实施程序均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完成，为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运行提供数据支撑。绩效目标完成100%。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98分。其中项目得分12分（论证决策4分，目标设置6分、保障措施2分），资金落实8分（资金到位5分、资金分配3分），资金管理12分（资金支出率6分、支出规范性6分），事项管理7分（程序规范性4分、监督有效性3分），经济性5分；效率性24分，效果性25分，公平性5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按照财政批示积极落实经费，并顺利完成招标工作支付预算金额。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缺乏系统的绩效目标和刚性的制度约束，没有建立系统的绩效考评系统，绩效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加大工作督查、指导，逐步完善系统、高效的管理体制，整合资金，落实预算经费支出。以科学的绩效目标为导向，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绩效工作水平，进一步规范项目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0 年至 2021 年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及不动产信息数据整合建库项目		评价年度	2020 年	评价金额	232.2
	联系人	张乃东		联系电话	8109316	联系邮箱	sgsbdcdjzx@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 年 06 月 01 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05 月 31 日	
	实施文件依据	一、不动产权籍调查技术方案；二、不动产权籍调查建设及不动产信息数据整合建库可行性分析报告；三、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全市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的通知(韶府办明电[2016]69 号文)；四、国土资源部办公厅颁布《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规范不动产权籍调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厅函[2017]1272 号；五、《广东省国土资源厅 广东省林业厅关于做好林权类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发【2017】163 号）；六、关于进一步推动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工作的通知（韶国土资（联）字【2018】501 号）；七、广东省国土资源厅转发国土资源部不动产登记局关于认真做好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汇交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函【2017】2898 号）；八、关于全面落实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登记【2018】1432 号）；九、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2018 年度广东省不动产登记数据汇交工作方案》的通知_粤国土资登记发（2018）132 号；十、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提高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的通知（粤自然资登记函[2019]1501 号）；十一、关于转发《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提高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的通知》的通知；十二、2019 年度全省不动产登记数据汇交培训方案；十三、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工作实施方案-厅登记处、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工作方案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19）1999 号；十四、粤自然资登记（2019）1012 号关于加快解决“百项疏堵行动”涉及不动产登记领域堵点痛点问题的通知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 年	346.42	232.2		578.62
			2021 年	0	545.88		545.88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 年	346.42	232.2		578.62
			2021 年	0	545.88		545.88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 年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2	
			2021 年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88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高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为完成省政府关于政务服务数据治理工作任务,规范有序地推进不动产权籍调查及数据整合工作,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开展。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 1: 项目完成调查成果数与标书、合同约定一致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完成率 100%			
			目标 2: 项目完成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成果数与标书、合同约定一致		目标 2: 完成率 100%			
			目标 3: 项目完成纸质档案数字化成果数与标书、合同约定一致		目标 3: 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其他	项目完成权籍调查、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和纸质档案数字化成果与标书、合同约定一致	100%	100%	已完成
				接待咨询、办理业务次数	按实际发生数统计	100%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检查成果准确率	检查成果的正确数量/检查成果的总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检查成果质量	反映成果数据的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其他	完成时间：需开展外业测量的10个工作日内完成，其它5个工作日内完成；查档核实1天+提取SHP文件及出报告共2天+审核检查盖章及修改2天 需开展外业测量的10个工作日内完成；落宗测量3天+查档核实2天+提取SHP文件及出报告共3天+审核检查盖章及修改2天	100%	100%	已完成
			检测工作完成及时性	检测工作是否在预期时间内完成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率(%)	实际支出/计划支出*100%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完成率(%)	业务完成数÷业务总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其他	为“双提升”、“互联网+金融”、“智	100%	100%	已完成

					能审批”等工作提供数据基础，通过信息化建设减少登记人员工作量，推进系统持续稳定。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其他	方便群众办理业务加快办证时效。	100%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其他	群众满意度调查，对服务质量、时限等进行满意度评价	100%	100%	已完成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